

##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國際化主軸獎助出國學習活動核銷須檢附資料

一、商管學院公告之核定補助金額名冊

二、國外交通費出差旅費申報單正本(申請人親筆簽名)(依會議後決議金額補助)

三、應檢附以下申請人資料

- 1、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（外籍人士加附居留證影本；大陸人士加附入出境許可證）
- 2、申請人郵局帳號影本（若提供銀行帳號，匯費由申請人自行吸收）

四、核銷應檢附以下資料

- 1、來回「機票票根」或「電子機票」
- 2、來回機票之「購票付款證明」或「旅行社代收轉付收據正本」或「其他足資證明支付票款之文件」

※ 抬頭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，統編：37300900)

※ 電子憑證請務必加註「本份不另報支其他經費」並簽章

- 3、來回「登機證存根」（此為感熱紙材質，須附影本1份）或「航空公司開立之搭機證明」或「中華民國出入境印戳頁影本」（如為電子快速通關，請至移民署申請出入境證明）

五、出國學習活動心得報告電子檔(PDF 檔)：內容至少包含文字 500 字與照片 10 張

※ 請將核銷資料由上而下，統一 A4 規格，並於左上角以燕尾夾裝訂整齊後繳交至系所核銷。